2026年东莞大堤局部堤段堤脚河床监测项目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2026年东莞大堤局部堤段堤脚河床监测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东莞大堤管理处 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东江大道东城段35号 联系电话：0769-22611445 联系人等：谢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测绘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中介服务机构须为独立法人，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已进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2.中介服务机构须具有乙级测绘或以上资质。 3.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本项目须采用多波束测深系统，对东莞大堤樟村红荔桥至峡口水闸段、赖屋桥至厚街水道段起点0+000桩号运河侧局部堤段的堤脚及河床变化情况开展扫描监测，实施水下测量监测作业，提交水下测量监测成果。 3.工期：暂定30天（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合同履行地点：广东省东莞市 2.合同履行方式：提交东莞大堤樟村红荔桥至峡口水闸段及赖屋桥至厚街水道段起点0+000桩号的运河侧局部堤段的堤脚和河床水下测量监测成果并提交河床变化情况分析报告。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3.计价标准：项目最高限价13万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发布起15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服务时间根据合同约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成果不符合验收标准的，须严格按照项目业主要求及规定时限完成修改。
10	结算方式	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

		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